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2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5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提请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